

平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实施意见 和行动方案的通知

平政办发〔2020〕46号 2020年7月1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中、省驻平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和全省促消费扩内需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市政府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

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行动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和《行动方案》）以及推进农村村组道路、农村燃气、农村电网、水网、冷链物流、5G网络建设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重大物资储备等8个专项实施方案。现将《实施意见》和《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专项实施方案由相关牵头部门印发实施，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实施意见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省促消费扩内需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实施意见》精神，充分发挥消费在经济发展中的“压舱石”作用，千方百计把疫情防控中被抑制的消费释放出来，把催生的新兴消费壮大起来，使消费更好支撑经济平稳运行，让内需更好拉动经济加快发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

委四届九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力拓展存量、创造增量，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把复工复产与扩大内需结合起来，围绕行业细分领域开展专项行动，推动商品消费提档升级、服务消费提质扩容、消费环境优化提升、消费预期明显改善，更好发挥投资带动消费效应，多措并举促进消费回升，充分释放被抑制、被冻结的消费，不断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推动力，有效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和高质量发展。

二、具体路径

（一）聚焦投资促消费。充分发挥扩大有效投资对拉动当前消费增长、支撑高质量发展的

关键作用，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围绕农村村组道路、农村燃气、农村电网、水网建设、冷链物流、老旧小区改造、重大物资储备、5G建设等八大领域，研究制定并推进落实各专项实施方案，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培育壮大消费新动能。（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国资委、市发改委、市水务局、市住建局、市工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二）优化供给促消费。深入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围绕牛果菜等特色产业，建立和完善品牌建设、品牌培育和品牌评价体系，不断扩大品种，提高品质，推进当地农产品品牌入选中国农业品牌目录。丰富全域旅游产品，打造“空中游丝路”品牌，深度开发直升机观光、航空摄影、热气球、滑翔伞等体验项目，推进实现崆峒山、大云寺·王母宫、关山等大景区低空游览。推进乡村旅游与城市休闲有机对接，设计周末乡村旅游线路产品和营销主题，吸引周边省市游客和城市居民到乡村度周末，扩大乡村旅游消费规模。认真学习金控集团引进首航节能的经验做法，主动加强与大企业、大集团的沟通对接，引导支持海升等行业龙头企业在平凉设立企业总部或区域总部。加大出口转内销力度，鼓励外贸加工制造企业充分利用自身产能，创新商业模式，通过自营、合作等方式增加面向国内市场的优质商品供给。（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文旅局、市应急局、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招商局、市气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创新金融促消费。实施更加灵活的消费金融支持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信贷消费产品，支持养老、家政、信息等新型消费的培

育壮大，加强汽车、家电、餐饮、旅游等传统消费金融支持力度，进一步提高首贷率，增加信用贷款和中长期贷款投放，促进消费复苏回补。进一步降低消费行业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成本，对还贷困难的企业给予展期或续贷支持，不盲目停贷、抽贷、断贷、压贷；鼓励金融机构适当下调中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在自身能力承受范围内对疫情期间发生的利息及其他费用予以适当减免。对没有列入国家、省级名单的疫情防控企业和因疫情受困的中小微企业，各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取消反担保要求，降低担保费率，多方合力推动全年普惠小微贷款综合融资成本较上年下降0.5个百分点。（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平凉银保监分局、人行平凉市中心支行、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完善设施促消费。支持线下经营实体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推动集购物、餐饮、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大型商贸综合体、消费体验馆等消费新载体建设。推动本地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升级，加快城市标准化菜市场、农贸市场、生鲜超市等农产品销售终端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建设布局覆盖县、乡、村的物流服务站，在重点乡镇建立农产品暂存仓储设施，打造小区域网销农产品收货服务中心，实现自提网点、公共取送点、县级快件分拣中心共建共享共用。（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五）提振信心促消费。加强消费宣传引导，通过网络、报纸、电视、微信等平台，加大消费政策解读宣传和特色商品推介力度。政府部门、行业协会主动“发声”，提出各类促消费倡议，倡导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为

地方特色产品做“代言人”“带货人”，倡导千企万店开展“送红包、发礼券、馈赠品、搞优惠”活动。商务、市场监管、卫生等部门定期联合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权威发布疫情防控状况，解读商业消费政策，加快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营造放心消费环境。鼓励领导干部在休息时间带头进商场、逛夜市、下馆子，机关干部、国企职工带头开展旅游、餐饮、购物消费，形成示范带动效应。（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六）改善环境促消费。整合原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知识产权等投诉举报电话，推动实现12315“一号对外、集中管理、便民利企、高效执法”的工作机制。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建设，不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完善缺陷产品下架和召回制度，维护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提升消费维权水平。积极推进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健全诚信“红黑榜”发布制度，完善信用信息数据库和系统功能。拓展“信用中国（平凉）”网站功能，逐步实现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产品抽检结果、缺陷产品召回等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的信息依法向全社会公开，为公众提供信用信息一站式查询和消费预警提示服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人行平凉市中心支行、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专项行动

（一）实施投资带动消费行动

1. 集中资金保障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发挥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支撑消费作用，带动钢材、水泥、砂石等原材料生产企业复工复产、满产稳产。抢抓国家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

地方政府专项债规模的政策机遇，利用“专项债+贷款”模式，有效解决重大项目建设资金缺口，及时向项目承建单位兑付工程款，确保工人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到位，拉动下游餐饮、零售等消费。交通领域，力争平凉军民合用机场、中卫至平凉至庆阳铁路及火车站房改造工程开工建设，平天、静庄、华泾3条高速和平华一级公路建成通车，加快彭大、灵华高速等项目建设进度，开工建设机场专用线二级公路；能源领域，推动邵寨、赤城煤矿建成投产，五举煤矿复工建设，建成静宁红旗110千伏变电站，实施750千伏平凉变电站330千伏线路改造、岷岷33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母线改造工程，完成农网改造年度任务，加快中心城区天然气支线管道建设，确保7月底建成通气；水利领域，加快引洮供水静宁配套工程和灵台新集、庄浪梁河水库建设，争取开工建设灵台邓家川、华亭后河、崆峒白杨林水库。（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交通局、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 统筹资金保障民生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统筹专项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新增中央投资等资金，加大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投资力度，2020年集中改造城市（县城）小区56个，解决老旧小区建筑物和配套设施破损老化、市政设施不完善等问题，提高生活消费便利度。通过各类专项资金持续支持“四好农村路”“农村六小”等工程建设，带动农村就业和消费。扩大以工代赈投资建设领域和实施范围，将劳务报酬比例提高至15%，在扶贫资金项目库中增加以工代赈项目子库，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扶贫项目，按照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增加贫困群众收入。充分运用扶贫整合资金，抓好623公里自然村组道路建设。加快城镇燃气管网、农村燃气管网和储气设施互联互

通，坚持宜管则管、宜罐则罐的供气方式，推进城乡燃气建设。通过引入燃气企业和政府投入相结合模式，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分阶段实施乡镇“煤改气”，促进农村能源消费升级。（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扶贫办，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3. 多方融资培育新业态和消费新模式。抢抓国家加快5G网络、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有利时机，加快5G规模组网建设，推动5G商用部署，到2020年底实现中心城区重点区域5G信号网络全覆盖，新建成5G基站400个以上，力争达到500个。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实体经济、政府治理、民生服务深度融合。通过社会化投资打造“中央厨房”，支持餐饮企业发展标准化、工业化、数字化的现代经营模式，为消费者提供特色化、定制化的厨房产品。（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4. 争取资金支持重大物资储备设施建设。通过争取专项资金、专项债券，健全完善全市综合物资储备体系，加强粮食、煤炭、石油天然气、应急物资储备，以储备带动生产、促进消费。支持崆峒区重大物资储备中心建设，新建油库1座，建成平凉市粮油物流配送中心。全市保持不低于45万吨的煤炭产品储备规模。积极推进平凉市中医医院项目建设，建成市人民医院门急诊医技楼、庄浪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静宁县中医院门诊医技楼等项目。加快推动陇东医护用品生产基地建设，支持企业跨界转产、延链补链，加强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医用护目镜等应急物资生产储备，提高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责任单位：市发改

委、市工信局、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市粮食和储备局、市应急局、市卫健委、甘肃医学院，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二）实施文化旅游提质增效行动

5. 创新旅游消费。组织策划各种旅游主题活动，大力开展“平凉人游平凉”“周边人游平凉”，加大短线游、市内游、周边游、乡村游宣传推介力度，全面复苏旅游市场。加快培育特色夜游街区和旅游消费聚集区，打造一批文化休闲“打卡地”和消费“网红店”。倡导“健康出游”理念，引导广大群众采取自助游、自驾游、家庭游、微团游等方式健康安全出游。鼓励各级党组织、工会、妇联、共青团等依托市内红色旅游资源，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实践活动。鼓励行政事业单位、企业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带头到市内各文化旅游场所疗休养和旅游消费。继续落实好旅行社“引客入平”奖励政策。鼓励A级旅游景区实行门票减免、酒店半价、旅行社组团半价等优惠政策，有效激活旅游消费。（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商务局、市直机关工委、市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6. 完善旅游服务。积极落实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暂退等措施，支持旅行社、星级饭店全面复工复产。以中心城区、县城为重点，改造提升夜间消费街区、文旅商业步行街区、线上线下融合消费平台等公共服务设施。推广平凉餐饮名店、特色菜品、养生美食，打造精品陇菜品牌。加快自驾车房车营地建设，完善公路服务区、公路沿线加油站服务功能，发展与自驾游、休闲度假相适应的汽车租赁等服务。加快“一部手机游平凉”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智慧景区建设。（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交通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 实施千企万店让利促销行动

7. 鼓励企业开展促销。鼓励家电、家具销售企业开展家电家具下乡、以旧换新、让利优惠、消费补贴等促销活动。鼓励多家企业联合推出集吃、住、游、购、娱于一体的电子消费券，并开展折扣优惠、积分兑换等活动。鼓励大型商场、综合超市在周末、假日利用周边开阔区域开展促销活动，场地租赁备案后免费或低收费提供。依法足额按时划拨、代收和保障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鼓励工会会员消费。(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总工会，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8. 组织开展节会促销。充分利用兰洽会、津洽会、民企陇上行等节会平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多领域的招商推介活动，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促成一批延链补链强链优质项目签约落地。扎实做好崆峒文化旅游节等重大节会筹备工作，完善节会场馆周边的交通、餐饮、住宿、娱乐、购物等配套设施，放大品牌节会效应。加快全国牛产业发展大会、《魅力中国城》竞演等活动成果转化，推动协议项目加快转化为合同项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 实施消费扶贫深化拓展行动

9. 提升农产品质量。大力实施质量兴农战略，依托全国“质量月”“中国品牌日”活动，加大贫困乡村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的展示和推介力度。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完善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机制，建立覆盖全县域、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管制度，对主要农产品产地实施全覆盖抽检，确保农产品综合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强产地环境保护和源头治

理，严格农业投入品生产销售有关规定，推行生产电子信息码，落实采购和销售台账制度，实行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严格执行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强化生产过程追溯，加施产品标识码，督促生产经营主体建立完善生产档案，纳入国家或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追溯信息平台。(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0. 党政机关带头消费扶贫。按照市场需求，建立产品目录，推动贫困地区农产品定向直供直销各级机关、学校、医院和企事业单位职工食堂。行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等在预算采购、工会发放福利、慰问品采买时，通过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等方式，加大对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力度。鼓励各级工会按照有关规定，在组织开展春游、秋游、主题实践、文化体育活动时，优先将目的地安排在贫困地区。(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总工会、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1. 深化东西协作消费扶贫。巩固东西部扶贫协作机制，加强产销对接，在天津市设立农副产品直销窗口，着力扩大农特产品销售规模，推动双方合作迈上更高水平。(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扶贫办、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2.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消费扶贫。倡导行业协会商会、慈善组织等利用多种形式动员社会力量消费贫困地区的特色农产品。推动大型酒店、餐饮、商超等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采购贫困地区产品。(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五) 实施商品消费扩容提质行动

13. 稳定成品油消费。搭建成品油与重大工程项目对接平台，促进成品油流通骨干企业与重大工程项目建立直供合作关系，稳定扩大地方油品经营企业销量。搭建加油站非油品销售平台，促进加油站与农产品骨干企业合作，在加油站便利店增设蔬菜、水果等特色农产品专柜，扩大非油品销售。搭建汽车成品油与银保联合促销平台，促进成品油经营企业与金融、保险、汽车经销商开展“组合优惠、联合促销”活动。持续开展“商务—石油石化联手行”促消费活动，鼓励开展加油卡电子抵扣券、微信绑卡会员加油享优惠等各项优惠让利措施，同时鼓励成品油经营企业在乡镇及以下具备条件的地区建设加油站、加气站等，建站可使用存量集体建设用地，扩大油气消费。（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中石油平凉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4. 促进汽车消费优化升级。认真落实国省关于新能源车购置补贴和税收优惠、减征二手车销售增值税、支持老旧柴油货车淘汰等新政新措施。加大报废汽车整治力度，规范二手车交易市场。加大公交、出租等公共领域燃油车置换新能源汽车工作力度。鼓励汽车销售企业通过降价促销、买车送交强险等措施，促进汽车消费。鼓励开展以旧换新等促销活动，扩大汽车消费总量。通过各类社会资本投入，加快充电设施建设，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和汽车更新换代。（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平凉供电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六) 实施夜间消费培育升级行动

15. 培育夜间经济。营造开放、有序、活跃的夜间经济环境，鼓励餐饮、娱乐、文化、

休闲等行业和大型商场、购物广场等消费场所延长营业时间，在休息日、节假日、店庆日期间开展夜间促销活动。对延长营业时间的商场、景区、娱乐场所、博物馆、图书馆等场所执行谷段电价。大力开发夜游崆峒、夜品佳肴、夜间购物、夜间演艺等个性化消费产品，点亮景区夜间消费。鼓励引导夜市消费，营造开放、有序、活跃的夜间经济环境，开展美食节、美食街、美食夜等促消活动，丰富夜市餐饮市场。（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七) 实施信息消费提速行动

16. 加强信息技术服务和产品供给。强化“互联网+新型技术”推广应用，夯实信息技术产业基础，深入实施网络提速降费，加快5G网络建设和商用服务配套，提升电信基础设施覆盖面和服务能力。引导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培育形成一批数字创新企业，优化线上线下协同互动的消费生态，持续改进信息消费体验。加快建设城市管理基础数据库，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方面开展创新应用。（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文旅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7. 有效激发信息消费活力。准确摸清各类产品滞销情况，积极与各大电商平台进行产销合作，利用大数据优势，通过线上推介等方式打破信息“孤岛”。开通“甘肃平凉”自媒体平台直播号，鼓励采取“一把手带货”的形式，线上代销“平凉味道”。鼓励实体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零售、餐饮、教育培训、医疗健康等企业积极开拓线上业务。以全民数字消费为主题，筹备举办全民信息（数字）消费节活

动，开展信息消费商圈行、社区行、校园行、企业行等体验展销，促进信息产品消费升级。（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八）实施服务消费壮大行动

18. 发展教育消费。鼓励共享教育平台发展，推广知识付费、微课、云课堂等互联网培训新模式，开发网上慕课等教育服务创新产品，促进教育服务消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学分银行”建设。积极推行研学实践教育。引导和规范发展紧缺类、实用型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等各类非学历教育培训。开展产教融合试点，促进社会机构和职业教育机构的合作，推动平凉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基地建设。支持职业院校、社会培训教育机构开发培训项目、开展社会服务，满足多样化教育消费需求。组织教育培训机构安全有序恢复线下培训活动，尽快复工运转。（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发改委、市人社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9. 促进康养消费。鼓励县（市、区）二级医院通过转型、新建等多种方式发展康复医院、老年病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等机构。鼓励各类社会组织积极发展康复护理、老年护理、家庭护理等服务。加快中医药深加工项目建设，支持华亭、庄浪大力发展中药材电子商务，鼓励医疗机构使用本地企业加工生产的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等中医药产品。积极推进市妇幼保健院医养中心、灵台县皇甫谧中医针灸养生园等重点项目，打造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和陕甘宁三省区区域医养中心。（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0. 培育体育消费。全面开放各类室外公共体育场所，充分利用各县（市、区）青山绿水资源开展徒步、登山、垂钓等生态体育竞赛活动，培育发展全地形户外运动等体育消费新业态，带动体育消费。广泛开展体育、文化、旅游相融合的群众体育竞赛活动，积极争取承办国省专项赛事。鼓励各县（市、区）统筹现有资金，采取线上平台发放与个人消费配套使用的形式，每周向注册用户发放体育消费券，扩大健身人群规模，激活居民体育消费。（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体育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1. 扩大养老托育消费。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公办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步伐，激发养老服务市场活力。新（改）建城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服务站（点），改造提升敬老院，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加快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居家养老服务网络，促进养老消费。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兴办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推动课后、午间学生托管服务。（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2. 做大家政消费。推动家政服务进社区，争取每个县（市、区）至少有1个家政示范社区。支持有办学能力的机构开设家政培训专业，整合、充实、升级家政服务公共平台，引导家政服务企业多渠道、多业态提供专业化服务，促进家政服务消费。结合家政扶贫工作，巩固和拓展市外家政服务市场，加大与天津等东部扶贫协作市对接，深化家政服务劳务合作，积极创建“百城万村”家政扶贫城市。探索推行家政服务业“红黑名单”制度，保障消费者和家政服务人员合法权益。（责任单

位：市商务局、市妇联、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发挥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联席会议制度职能作用，加大工作统筹协调力度，加强消费市场运行监测，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形成整体工作合力。各责任单位要坚持条块结合、各尽其职，加强行业指导，切实抓好本领域促进消费扩大内需各项工作。

（二）狠抓任务落实。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全面推进促进消费扩大内需政策

措施落地见效。各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实化量化工作任务，制定落实路线图和时间表，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做实做细行业消费促进活动，不折不扣抓好重点任务落实。

（三）强化督促督导。建立政策落实督查机制，将促进消费扩大内需落实情况纳入政府督查重要内容，对要紧任务、关键环节、重点领域盯住不放、一督到底，对搞形式主义、工作落实不力，致使政策打折落空的，依规严肃问责；对落实政策措施工作力度大、促进消费效果好的，及时予以表扬激励，通过督查倒逼工作抓实见效。

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行动方案

为贯彻省、市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稳定市场消费，扩大有效需求，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实施意见和行动计划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41号），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指示精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紧紧围绕创新流通和扩大消费的内贸流通工作要求，以增加有效供给为重点，以改善民生、满足人民群众消费需求为目标，以培育消费热点为主线，全力拓展存量、创造增量，采取积极有效措施，进一步畅通人流、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挖掘城乡消费潜力，激发市场活力，扩大消费规模，提升消费水平，千方百计打造消费新热点，形成消费拉动经济新的增长点，促进

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一系列促消费活动，创新促销方式，规范促销行为，推动消费升级，激活消费潜力，引导热点消费，推进品质消费，繁荣服务消费，提升便利消费，保障安全消费，营造良好的促消费环境和氛围。具体开展八项促消费行动，努力实现二季度正增长，三季度不欠账，四季度保目标，不断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支撑作用。

三、开展八项行动

（一）商贸流通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行动

1. 加快实现商贸流通企业全面复工复产复市。全面落实《市政府办关于商贸流通服务业应对疫情影响稳定市场消费的若干措施》《平凉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消费稳定增长实施方案》政策措施，督促201户复工复产商贸企业抓好疫情防控，力促经营向好。通过协调减免房租、推广个体商户网上办理登记服务、依

法豁免个体经营者登记等措施，引导金融机构给予少抵押、无抵押或信用担保贷款支持、落实信用担保前提下，给予一定的授信额度，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增信作用，加大担保支持力度，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争取上半年限上商贸企业增速转正。（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金融办、平凉银保监分局、人行平凉市中心支行、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 千方百计活跃农村市场。指导县市区做好农产品产销对接，与相关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强化产销形势研判。充分利用“一亩田”APP线上农产品销售平台，及时发布“卖难”“买难”“运输难”等相关信息，拓宽销售渠道。发展智慧农贸，指导静宁金果博览城、新阳光陇东农副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凯盛生产资料综合市场、泾川农产品批发市场、华亭市中药材交易市场、灵台县柏盛果业农产品批发市场和78个乡镇农贸市场引入线上线下融合交易机制，确保全市三级市场交易正常化。（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二）节假日促销行动

3. 开展端午国庆中秋促销活动。全市商超全面启动“端午亲友、亲子、敬老购物节，全城打折季”活动，所有餐饮企业开展“打折献爱心”活动。围绕中秋国庆“双节”，全面推行批零住餐让利活动。以崆峒区、各县市政府所在地、重点乡镇为依托，选择大型商超、重点街区、特色广场打造网红带货直销和实体现货直销相融合的系列促销方式，拉动区域消费快速提升。抓好秋季生态旅游、文化旅游，开展特色果品采摘节等活动。与陕西、宁夏等周边省份联合组织文化、旅游和商贸领域促销活

动，吸引省市内外消费需求。（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旅游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4. 开展“农民丰收节 农商优惠展销周”活动。开展农民丰收节农商对接活动，突出农业合作社的基础支撑、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带动引领、各类市场的纽带连接、线上线下的同促共销，联合家电、家具、餐饮、服装、百货等展示展销，精心筹划编排乡村旅游、农产品采购、民俗表演、技能比赛、瓜果采摘、美食品鉴、特色农产品展示、电商促销、农民体育赛事、文化教育、农事体验等地方特色的庆丰收促销售活动，体验农耕之旅，搭建产销平台，进一步激发城乡消费热点，推动消费需求，不断扩容提质。组织企业参加京交会、兰洽会、2020年全国农产品产销对接（甘肃行）等重要展会及活动，积极筹办2020年兰洽会平凉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推介会。（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办、市供销社，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5. 开展重点赛事会展消费融合活动。积极组织2020年“交响丝路·问道崆峒”平凉崆峒文化旅游节开幕式暨书画平凉系列活动、皇甫谧针灸文化暨崆峒养生文化寻根问祖大会、“华夏寻根”道源文化旅游系列活动2020年全国群众登山健身大会（崆峒山站）暨甘肃平凉第八届登山挑战赛等体育系列赛事活动、第三十四届“黄河杯”全国业余围棋公开赛等赛事，利用崆峒山、太统山组织区域性的徒步穿越活动，带动地方旅游、商业、交通相关产业消费。（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6. 举办地方特色美食节活动。兴建餐饮专业市场、小吃一条街，举办特色餐饮美食文化节等。依托平凉崆峒文化旅游节、崇信县第五

届“山水龙泉·养生崇信”文化旅游节暨第二届牡丹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开展名优特色美食体验、地产酒的宣传推介品鉴等，采取消费联票、优惠券、返现、现场抽奖等方式，拉动餐饮消费。（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旅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7. 办好传统特色节庆促销活动。举办崆峒文化旅游节、“诗画关山·心仪华亭”关山大景区文化旅游节、静宁县第六届苹果节、2020年度“文旅欢歌·唱响四季”系列活动、崇信县第五届“山水龙泉·养生崇信”文化旅游节暨第二届牡丹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利用重要节假日旅游旺季，展示我市丰富的红色旅游资源，开展传统文化特色的购物促销活动。（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商贸企业联合让利促销行动

8. 推动线上线下互动发展。加快电子商务与传统商贸流通企业的融合，推动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优先扶持限额以上商贸企业、重点保供商超、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商贸流通主体开展电商业务；支持传统百货、批发市场及连锁超市等大型商贸企业开设网上商城，开展线上线下一体化应用；引导社区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整合购物、缴费、家政、就业、人力资源、社保、医疗保健等服务资源，推动城市居民消费模式转型升级。（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9. 推动开展特色商品让利消费季活动。省市县财政列支52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开展优惠活动，定向发放电子消费券。对积极参加促销活动的35户商场、超市、住宿、餐饮和17户汽车销售企业争取省商务厅资金补

贴，对新达限商贸企业、获得省级促消费稳增长奖励的企业和年销售在全市批零住餐饮四大行业中增速高、贡献大的限上企业，给予适当奖励。组织大型商业综合体、重点超市、品牌连锁便利店等，开展汽车、家装、服装、餐饮等特色让利消费。对我市有竞争优势的苹果、牛肉配套优质农产品、保健中药材开展高溢价促销和让利消费大惠民活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社，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0. 持续推动夜间消费促进活动。开展“购物节”“购物周”“购物夜”“限时特价”“夜间让利”等主题购物活动，完善夜间交通、安全、环境等配套设施和服务，提高夜间消费便利度和活跃度。推动实体零售企业、购物街区和购物中心延长营业时间，引导品牌商超建设24小时便利店和智能无人超市。积极组织“传统小吃节”“广场啤酒节”“名店名菜周”“名厨名师制作夜”“现场制作互动夜”“名菜名点品尝夜”等餐饮夜场活动。加快推进崆峒古镇、平凉酒吧一条街、南门十字步行街、新民路美食城等特色街区改造提升工作，打造夜间商圈，培育夜间消费习惯。（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新业态提质扩容行动

11. 加快“头部电商”引进步伐。加大对阿里巴巴、拼多多对接力度，力争今年在我市建立分支机构。稳定扩大苏宁现有机构覆盖范围，加速向基层延伸，提升家电等消费比重。持续深化与淘宝、快手、抖音等大平台合作，筹备举办全市电商扶贫及电商创新创业大赛、“醉美十大平凉电商人”“醉美十大平凉网货”“醉美平凉·康养崆峒”网红旅游直播节、“山

水龙泉·养生崇信”旅游节等评选推介活动和电商节会，积极参加我省首届“直播电商带货大赛”，组织开展平凉电商“双十一”精品网购电商节和“双十二”年终购物狂欢节，集中推进直播带货销售活动，激发网上消费活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2. 加快网货品牌培育步伐。推进“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制定农特产品生产加工标准，年内建成3—5个电商农产品加工中心，确保网货供应质量；依托“三品一标”申报认证，成立网适产品研发团队；建立网适品牌信息库，编制网适品牌目录图册，打造区域农产品公用品牌；组织开展“那山那水我为平凉代言”大型代言直播助农、平凉电商品牌推介等国内各种农副特产品展会，通过实物展示、现场品尝、视频宣传、文艺演出、线上线下互动等方式，全面宣传平凉生态环境、展示平凉文化及“陇上泾川”“古灵台”等农特产品，促进线上销售，助推产品上行。（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3. 提升以电商为特色的便利店销售水平。依法加快建设社区店、校园店、体验店等基础网店，片区化择优配套配送企业，配置电商龙头企业，大力推广“超市+快递+小区”模式，推介平凉农村娃电商公司和甘肃农花电商公司等14户电商企业为生活必需品保供企业，大力开展在线下单销售、直接配送进小区的运营方式，全力推进“宅消费”。（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4. 支持发展中央厨房新业态。加快实施我市中央厨房建设工程。按照建设要求，全市拟建设中央厨房10家，择优确定平凉广成大酒店、平凉宾馆为我市中央厨房建设示范企业。

对有集体用餐服务需求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包括医院、民生保障部门、家庭或社会居民，提供早餐、午餐和晚餐的配送服务。着力推广生活服务企业拓展线上业务，开展网络店铺销售、合作代加工、早餐车+外卖、学校食堂、单位食堂原料配送、大型自助餐成品半成品加工、家庭餐桌、餐馆连锁等业务，发展“中央厨房+线下配送”经营新模式。（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五）油车银保联动促销行动

15. 开展成品油与重大工程项目配售活动。促进成品油流通骨干企业与重大工程项目建立直供合作关系，支持市内符合条件的油品经营企业为全省重大工程项目中平凉市列入的7项，及市上确定的41项重大工程项目用油提供定点配售服务，鼓励市域内所有开工的重大项目实现本地化成品油配售，力争做到开工一项，配售服务到位一项。（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中石油平凉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6. 开展加油站与农产品龙头企业对接促销活动。支持中石油、中石化分段分区域与农产品骨干企业合作，在全市场74座加油站开设特色农产品便利专柜，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扩大非油品销售。上半年，在市内高速公路沿线3座加油站实现农产品进店上柜销售。（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中石油平凉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7. 开展助耕惠农促销活动。中石油、中石化要充分发挥主渠道作用，开辟站内绿色通道，设立“农耕用油供应站”，并对农耕用油给予优惠。同时利用流动加油车送油到没有加油

站的偏远乡镇，甚至田间地头，扩大销售半径，增加油品销量，解决农户加油难的实际困难。（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中石油平凉销售分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18. 开展汽车与油银保联动促销活动。省市政府投入500万元对新购家用车辆给予补贴，对销售前5名的车辆经销商给予最高20万元奖励，刺激汽车消费。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消费信贷产品和服务，对汽车消费提供信贷支持，促进汽车销售企业与成品油、银行、保险联动开展“组合优惠促销”活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金融办、中石油平凉销售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六）家电家具家装优惠促销行动

19. 联合甘肃苏宁开展家电优惠活动。省市级财政投入400万元撬动家电销售，企业让利300万元。充分发挥苏宁易购电子消费券刺激作用和直销门店优势，在全市开展家电下乡、以旧换新、智能家电让利优惠等促销活动。（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商务局、中石油平凉销售公司、中石化平凉销售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0. 鼓励家具生产企业和经销商打折优惠。鼓励家具企业、经销商广泛开展市场调查，紧盯城乡市场，结合疫情结束后可能出现的“补偿性”消费预期，进一步挖掘城乡潜在客户，有针对性地设计优惠促销活动；积极探索与房地产企业合作，尝试进驻样板间，打造知名度和品牌形象，拓宽销售渠道；引导政府部门优先采购或对办公设施以旧换新。（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1. 引导家装行业开展装配装饰优惠活动。积极推广设计装饰一体化模式，鼓励装饰

企业微利为业主进行装饰设计，实现标准化、一体化的集成设计装饰模式，做到企业让利，消费者得实惠。推广精装住宅建设，发展绿色建筑，提高楼盘开发品质，引导新开发楼盘逐步实行精装销售，开展“精品样板看房直通车”“装修咨询会”“超级优惠酬宾”等活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各县市区政府）

（七）东西协作消费扶贫行动

22. 强化东西协作消费扶贫体验馆运营。全力提升“灵台农特产品天津旗舰店”“庄浪农特产品天津体验馆”的运营成效，9月下旬在天津举办东西协作消费扶贫暨农特网货展销对接活动，组织我市扶贫农产品定向直购直销到天津市的学校、医院、机关食堂、社区等，进一步完善产销对接信息机制，扩大甘肃平凉农产品知晓度，形成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客户相对稳定的营销网络。（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扶贫办，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3. 开展东西协作产销对接。巩固深化天津武清、津南、河西区与我市四个贫困县对口建立的联系合作机制。8月下旬，邀请天津食品集团、“津西桥”电商平台、京东扶贫馆等电商企业，对我市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进行实地考察，在产业协作、劳务用工、人才支援、资金支持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在东西协作区农产品批发市场、超市、商场等开设农产品销售专区、专柜和体验店，建立优势农产品绿色通道。与京东、美菜网、每日优鲜等电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发挥好“静宁馆”等平台作用，大力拓展线上销售渠道，依托“携手奔小康”平台，建立多层覆盖消费通道，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参与消费扶贫。（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办，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八) 出口转内销行动

24. 加大出口转内销工作力度。支持外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强化跟踪调研，转变发展观念，主动适应市场需求，引导产品出口转内销，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加快建设符合国内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落实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加速外贸产品进入国内市场，实现内外贸对接融合。（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25. 拓展出口转内销渠道。加强内贸流通企业与外贸生产企业需求对接，推动出口产品尽快进入国内商超专区销售。利用国内大型产销对接信息平台，及时发布内销品牌和促销信息，组织外贸企业积极参与国内重大节会，加强与国内采购商对接洽谈，推动内销品质化、品牌化，拓宽线上合作渠道，助力出口转内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平凉海关，各县市区政府、平凉工业园区管委会）

四、组织领导

成立平凉市“促消费、扩内需”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杨维周 副市长

副组长：石璇泽 市政府副秘书长

马国锋 市商务局局长

成 员：李 君 市商务局副局长

张洪云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韩 军 市财政综合事务中心主任

丁 雷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

向国科 市农业农村局二级调研员

脱德涛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调研员

周 涛 市金融办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市场建设科。

五、工作要求

(一) 统筹谋划，落实责任。开展扩内需促消费活动，是树立形象、扩大影响，实现消费预期的重要抓手，是塑造商贸品牌、提高生活品质、提升城市品位的重要内容，为把促销活动办成辐射面广、内容丰富、群众百姓受益的活动，各相关部门联动，成立“扩内需促消费”活动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责任，细化落实分工；互相配合、通力协作、各负其责，齐心协力推进各项任务落实。

(二) 加强组织，确保实效。根据全年节庆时点以及季节特点统筹谋划大型促销活动，以各商贸企业为参与主体，组织各级各类促销活动。市县两级商务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对大中型商贸企业的组织引导和沟通协调，对市内大型商超类企业进行重点调度，为企业做好服务工作，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促销活动的有效开展。

(三) 扩大宣传，营造氛围。各行动单位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纸、户外广告等传统媒体和网络、移动终端、微信等新媒体的作用，广泛发布各类消费活动的内容、优惠方式、商品和服务等信息，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参与活动，助涨声势，提升社会影响力。大力宣传文明、健康、绿色、低碳、安全的科学消费理念，倡导诚信、和谐的商业文化，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消费环境，提振消费信心。

(四) 规范管理，严格督导。各商贸企业要公平交易、诚信经营，规范服务，保障消费者利益，依法经营，童叟无欺；要认真落实各项政策和安全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各级商务部门要紧密围绕行动的安排部署，加强跟踪调度，按时上报情况，推动工作落实，切实稳定经济发展预期。